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及独立董事 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黄益平先生及陈洁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公司近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黄益平、陈洁任职资格的批复。根据该批复，中国银保监会已核准黄益平先生、陈洁女士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上述独立董事的任职自 2022 年 7 月 13 日起生效，且自同日起，黄益平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席、战略与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陈洁女士担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审计委员会及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黄益平先生及陈洁女士的简历请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因梁爱诗女士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根据相关监管规定，梁爱诗女士已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向董事会提出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席、战略与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及关联

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职务，该辞任于同日起生效。

此外，汤欣先生已于 2022 年 3 月 6 日向董事会提出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提名薪酬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审计委员会及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职务（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任的公告》）。自陈洁女士的任职生效之日起，汤欣先生不再履行本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席及委员相关职责。

梁爱诗女士和汤欣先生已确认，其与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有关其辞任之其他事项须提请本公司股东注意。本公司对梁爱诗女士和汤欣先生在任职期间对本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8 日